

杏昌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百零七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 時間：中華民國一百零七年六月二十二日(星期五)上午9時整。
- 地點：湯城工業園區(新北市三重區重新路五段609巷10號2樓之2大會議室)
- 出席：出席股東及股東委託代理人所代表股份總數合計25,069,882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35,000,000股之71.62%，已逾法定開會股權。
- 出席：董事
李忠良(高林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錫祿(高林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陳炳昌(杏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映芬(杏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吳雲明(杏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國師、簡志誠、黃日華、陳怡如
監察人
許德賢(高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江秉勳
- 列席：楊樹芝會計師(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席：董事長 李忠良



記錄：李映芬



【報告事項】

(一) 一百零六年度營業狀況報告

各位股東：大家好

茲就一〇六年度營運績效暨一〇七年度營運計劃報告如下：

一、一〇六年度營運績效：

(一)營運成果：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一〇六年度 實際數	一〇五年度 實際數	增(減)變動 比例%
營業收入淨額	2,712,952	2,538,419	6.88
營業毛利	571,412	497,934	14.76
營業利益	209,383	210,349	(0.46)
業外收益	84,484	40,356	109.35
稅前淨利	293,867	250,705	17.22
所得稅費用	(42,790)	(43,148)	(0.83)
稅後淨利	251,077	207,557	20.97

(二)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檢視 106 年預算執行情形並無重大異常與差異，與預算目標達成接近。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內 容	一〇六年度	一〇五年度
財務收支	營業收入淨額	2,712,952	2,538,419
	營業毛利	571,412	497,934
	稅後利益	251,077	207,557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0.38	9.17
	股東權益報酬率(%)	15.79	13.47
	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59.82	60.10
	稅前利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83.96	71.63
	純益率(%)	9.25	8.18
	每股盈餘(元)	7.17	5.93

(四)研究發展狀況：

本公司並無參與製造，故無建置研發部門。一〇六年度公司專注於腎臟科血液透析市場、牙科材料、醫用材料導管與導絲、呼吸治療儀器、麻醉用耗材、居家照護保健儀器和營養食品等產品的推廣；公司也持續推廣因葛蘭氏陰菌(Gram-negative)感染的敗血症疾病使用的內毒素吸附器等相關領域的商品。

另外公司也積極結合其他醫療生技新領域之開發與拓展，建構更完備的醫療專業通路。

二、一〇七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一)經營方針

(1)強化經營領域的核心產品

- a.腎臟科產品領域：持續建構更完整的血液透析產品銷售平台，提供更多元化的優質產品與服務。
- b.牙科產品領域：建構更完整的植牙手術、人工牙冠與植牙專用電腦 3D 導航機的整合方案，提供醫師在植牙手術時有關軟硬組織、植牙準確性、術後牙齒美觀的全方位整合解決方案。
- c.醫用材料產品：放射科用的功能性導管與導絲，且導入血液透析病人自體血管或人工血管阻塞時用的氣球擴張導管。
- d.居家保健產品：專注新陳代謝領域的居家預防保健產品與營養食品，提供民眾健康照護時在血糖、血壓、血脂、血氧。
- e.持續發展呼吸照護、急救用電擊器與急救、麻醉耗材的推廣。
- f.新領域：積極評估老年社會的醫療治療項目，如脊椎領域、神經外科領域。

(2)建構醫療管理服務系統

- a. 運用產品代理優勢，發展醫療服務，建立血液透析中心管理服務。
- b. 發展長期照護服務醫療網，如呼吸治療中心、安養中心。

(3)海外市場擴展

- a. 牙科材料：膠原蛋白填充物、再生膜產品均已領到中國大陸的產品醫療許可證，開始投入中國大陸牙材市場的開發推廣。
- b. 血液透析產品：尋求與原廠合作，爭取進入東南亞市場的機會，以台灣市場經驗去建構當地血液透析醫療服務及銷售。

(二)營運目標：專注在現有醫療領域產品銷售，並持續引進新產品，讓民眾能得到最適當的醫療品質，成為台灣最優質的專業醫療通路商。

(三)重要產銷政策：

- (1)對現有產品持續強化台灣醫療市場通路，提高商品的價值，降低營運成本，提供優質服務，擴大經濟規模。
- (2)結盟國內外知名醫療廠商，引進策略伙伴，做好產銷通路整合，擴展經營領域於國內與海外市場。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二) 監查人審查106年度決算表冊報告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百零六年年度財務報告，及本公司及子公司一百零六年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業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楊樹芝及林恒昇會計師查核竣事，連同一百零六年度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監察人審查完竣，認為符合公司法及證券交易法等相關法令，爰依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及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規定備具報告書，敬請鑑察。

此致

杏昌生技股份有限公司一百零七年股東常會

杏昌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陳俊宏



監察人：江秉勳



監察人：許德賢



中華民國 一百零七 年 三 月 十六 日

(三) 106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配情形報告案，報請 公鑑。

- 說明：1. 依本公司公司章程第十九條：「本公司應以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前之利益於保留彌補累積虧損數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不低於 1% 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3% 為董監酬勞。」擬議本次分配案。
2. 本次分配案提列民國 106 年度員工酬勞 1%，總計數為 NT \$ 3,061,109 元；提列民國 106 年度董監事酬勞 3%，總計數為 NT \$ 9,183,328 元，全數以現金發放。

(四) 106 年度對外背書保證情形報告

※背書保證備查彙總表：

背書保證對象	承辦銀行	背書保證目的	背書保證金額	董事會決議日期	截至 106/12/31 止累計動用額度
杏華生技(股)	華南銀行	營運週轉	新台幣三千萬元	102.01.29	NT \$ 30,000,000
杏華生技(股)	兆豐銀行	營運週轉	新台幣五千萬元	104.01.20	NT \$ 16,000,000

【承認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由：106 年度決算表冊案，謹提請 承認。

說明：1. 本公司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等表冊，業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楊樹芝會計師及林恆昇會計師查核竣事，並出具查核報告，請參閱本議事手冊第 10 頁至第 25 頁--附件三。

2. 上述 106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決算表冊，經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並送交監察人審查完竣，謹提請 承認。

決議：本案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25,069,882 權；經投票表決結果，贊成權數 24,899,647 權，反對權數 21,391 權，無效票權數 0 權，棄權及未投票權數 148,844 權；贊成權數佔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 99.32%，本案照原議案通過。

第二案（董事會提）

案由：106 年度盈餘分配案，謹提請 承認。

說明：依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規定辦理。

杏昌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盈餘分配表

民國一百零六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145,385,476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益本期變動數	(709,939)
本期稅後淨利	251,076,824
提列法定公積(10%)	(25,107,682)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4,582,208)
本期可供分配盈餘 合計	<u>366,062,471</u>
盈餘分配項目：	
股東紅利-- <u>每股現金股利 6 元</u>	(210,000,000)
盈餘分配	<u>(210,000,000)</u>
期末未分配盈餘	<u>\$156,062,471</u>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決議：本案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25,069,882 權；經投票表決結果，贊成權數 24,899,647 權，反對權數 21,391 權，無效票權數 0 權，棄權及未投票權數 148,844 權；贊成權數佔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 99.32%，本案照原議案通過。

【討論事項】：無

【臨時動議】：無

【散 會】